

中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牟政办〔2020〕1号

中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中牟县2020年重点民生实事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做好中牟县2020年重点民生实事工作，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对确定的民生实事分解至各责任单位，由各承办单位提前谋划、制定方案、统筹推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任务分解

（一）教育教学类

1. 新开办六里岗社区幼儿园、七里岗社区幼儿园、朱博士社区幼儿园、惠民路幼儿园、陇海路幼儿园等5所公办幼儿园。

主管领导：屈连武

承办单位：县教体局

协办单位：姚家镇、郑庵镇、青年路街道、东风路街道

2. 城区 20 所公办小学实现午餐供应。

主管领导：屈连武

承办单位：县教体局

协办单位：青年路街道、东风路街道、广惠街街道

（二）公共交通类

3. 开展城乡公共交通服务提升工程，新建西环路公交综合场站 1 处，新增公交线路 6 条、公交车 100 辆，方便群众出行。

主管领导：朱清伟

承办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协办单位：东风路街道

（三）医疗卫生类

4. 继续实行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为中牟户籍的新生儿进行心脏病听诊、指脉氧监测、其他体格检查及心脏彩色多普勒超声等免费筛查。

主管领导：屈连武

承办单位：县卫健委

协办单位：全县各助产医疗机构

（四）文化服务类

5. 持续实施“双优”“双带”文化惠民工程，在新型社区、

贫困村等人口聚集场所打造精品晚会 180 场。

主管领导：屈连武

承办单位：县文广旅游局

协办单位：各乡镇（街道）

（五）公共服务类

6. 建成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6 个，为日常生活需要一定照料的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休闲娱乐等日间托养服务。

主管领导：李增辉

承办单位：县民政局

协办单位：青年路街道、东风路街道、广惠街街道

（六）乡村振兴类

7. 持续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新建乡村道路 18 条，总里程 24 公里，涉及官渡镇、韩寺镇、刁家乡、黄店镇、姚家镇、雁鸣湖镇、郑庵镇及青年路街道等 8 个乡镇（街道）。

主管领导：朱清伟

承办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协办单位：相关乡镇（街道）

8. 持续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新打配水源井 5 眼，铺设供水管网 10 千米，并对村内管网进行升级改造。

主管领导：杨书立

承办单位：县水利局

协办单位：狼城岗镇、雁鸣湖镇、大孟镇、万滩镇

（七）便民服务类

9. 建成三级三类便民服务中心 3 个，在姚家镇、广惠街街道、郑庵镇各建成投用 1 个社区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主管领导：卢志刚

承办单位：县城镇办

协办单位：姚家镇、郑庵镇、广惠街街道

（八）就业创业类

10. 实现新增城镇就业 23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500 人、开展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 5000 人；为有创业意愿、符合政策的居民申请发放每笔 15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主管领导：朱清伟

承办单位：县人社局

协办单位：相关乡镇（街道）

二、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高度重视。办好民生实事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事关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是切实改善民生的根本要求与生动体现，也是坚持以民为本、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的有力举措。各乡镇（街道）、有关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和使命

感，强化责任担当，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相互支持、相互配合，齐心协力推进各项民生实事顺利实施。

（二）明确责任，加快推进。按照县长负总责，常务副县长具体统筹协调，分管副县长分工抓推进，县督查局协调督办，各承办部门具体办理落实的“五级责任体系”，各承办单位要充分考虑审批手续办理、大气污染防治等因素，制定民生实事具体推进实施方案，压实责任清单、明确时间节点、强化推进措施。同时，各承办单位要结合民生实事进展情况，及时向分管县领导汇报进度及存在问题，召开协调会、专题会，切实落实责任、协调联动、加快推进，确保重点民生实事圆满完成。

（三）细化方案，定期通报。县督查局每月要定期通报工作进度及存在问题，各承办单位要进一步明确分管副职及具体联络人员，并于每月 1 日前报送上月承办民生实事的进展情况、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安排（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首次报送）。同时，各承办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需经分管县领导审阅，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前，以单位正式文件报送至县四大班子机关综合办公楼县督查局目标管理科 307 房间。电子版发至邮箱 dcj62160977@139.com，联系人：王亚林，联系电话：62160881。

（四）强化督查，严格考核。县政府将继续把县重点民生实事落实情况作为 2020 年度重要考核内容。县督查局要进一步加

大督查力度，通过月通报、季观摩、年终评比等方式，狠抓责任落实，强化跟踪问效，确保各项民生实事落到实处。



2020年2月28日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中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28日印发
